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5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在无锡市汉江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红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并签字确认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募集资金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86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注册申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授权的议

案》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86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注册申请。

为确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基于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发行方案和授权，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授权公司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华夏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晶智能”）为公司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晶智能本次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的整体经营需要，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和晶智能的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在前述担保额度内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本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有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披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汉江路 5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6 日